

#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受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的委托，拟对下述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就有关事项进行公示。

一、**采购人名称：**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

二、**项目名称：**丰台区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

三、**采购编号：**BIECC-ZB6692。

四、**采购内容：**

包号	名称	预算金额
01	丰台区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	110.55 万元

五、**项目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部署、增加电子票据应用模块等服务。

六、**采购方式及说明：**根据《北京市财政局转发财政部关于全面推开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的通知》（京财综〔2019〕191号）中“按照财政部省级大集中的要求，……，未部署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的，直接使用全市集中部署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的要求，本项目直接使用市级财政部署的财政票据电子化及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现北京市级部署的电子化及电子票据管理系统为北京博思兴华软件有限公司开发的，为保证区级财政电子票据数据能实时传送至市财政，故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北京博思兴华软件有限公司进行丰台区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的购买。

七、**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包号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单一来源供应商地址
01	北京博思兴华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中关村新兴产业联盟大厦 401

八、**专家论证情况：**

本项目由三名专家（姓名、工作单位、职称分别是：陈建军，国家气象信息中心，高级工程师；宁璐，北京农学院，研究员；韩菲菲，中国传媒大学，副教授）进行了论证，专家认为根据《北京市财政局转发财政部关于全面推开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的通知》（京财综〔2019〕191号）中“按照财政部省级大集中的要求，……，未部署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的，直接使用全市集中部署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的要求，本项目直接使用市级财政部署的财政票据电子化及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现北京市级部署的电子化及电子票据管理系统为

北京博思兴华软件有限公司开发的，为保证区级财政电子票据数据能实时传送至市财政，故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北京博思兴华软件有限公司进行丰台区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系统的购买。

**九、公示期限：**2019年05月11日至2019年05月18日。

**十、说明：**如有供应商对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异议，务必于公示期限内提出书面意见和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本单位公章）提交至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同时抄送财政主管部门。

**财政主管部门：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丰体北路9号

联系方式：冯喆，010-63895603

**采购人：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丰体北路9号

联系方式：徐娜，010-63896982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1（北四环学院桥东北角）

联系方式：戴旭华、82376722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2019-05-10**